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111年10月大事記

111.10.04 本分署 10 月份「123 聯合拍賣會」，上午以「喊價」方式拍賣動產，2 部自用小貨車以新臺幣(下同)6,000 元拍定，另多檔實體股票亦全部完售，拍定金額合計約 6 萬元。下午進行不動產拍賣，某法拍業者專程組團前來觀摩不動產拍賣，並由主任行政執行官導引，藉機認識行政執行業務之運作，加上熱絡參與競標之民眾，讓拍賣會場重現久違之滿場現況。本分署刻意選在「九九重陽節」推出坐落中和區連勝街 9 之 9 號 9 樓之住宅，頗具象徵意義，果因此招徠 8 張標單參與競標，最後由吳姓男子脫穎而出，以 2,025 萬 8,008 元拍定，溢價 172 萬餘元；當日土城區及中和區之既成巷道亦分別以 968 萬元及 5 萬 2,700 元拍定。此外，位於蘆洲區長安街「吾愛吾家社區」內機械式停車位 34 個，每個車位底價均為 58 萬 2,000 元，限該社區之區分所有權人始得應買，共拍定 3 個。本次重陽節 123 拍賣會，吸引滿場民眾競標不動產，讓組團到場觀摩拍賣會之法拍業者見識到本分署法拍盛況。



111.10.05 本分署人事室分 2 梯次辦理環境教育數位課程，播
111.10.19 放「文化臺灣-臺灣經緯與國家發展(含地方創生)」、
「環境荷爾蒙及持久性有機污染物－水生動物影響
研究面對的挑戰」2 部影片，主要講述國土永續發展，
內容包括氣候變遷調適、地方創生、智慧國土 3 大
重點，並指出環境荷爾蒙及持久性有機污染物對生
物有不良影響，分別提出影響評估及管理問題的探
討，增進同仁保護環境之知識及價值觀。



111.10.12 行政執行署派員至本分署辦理「111 年度各分署執行業務定期檢查」，由李主任行政執行官苑芬擔任召集
111.10.14 人，率 4 位行政執行官及 2 位組員進行 3 天之執行業務檢查，本分署執行同仁於 111 年 10 月 12 日一早即將抽檢之案卷，依序陳列於 11 樓第 1 會議室，並配合檢查作業提供資料補充說明。執行業務檢查結束後，隨即於同年月 14 日上午 11 時 15 分召開座談會，由召集人與本分署楊分署長共同主持，各（主任）行政執行官與會，行政執行署之檢查人員就業務檢查項目及結果進行重點說明及意見交流，會後並由執行科彙整相關重點事項，請執行同仁即時改進及配合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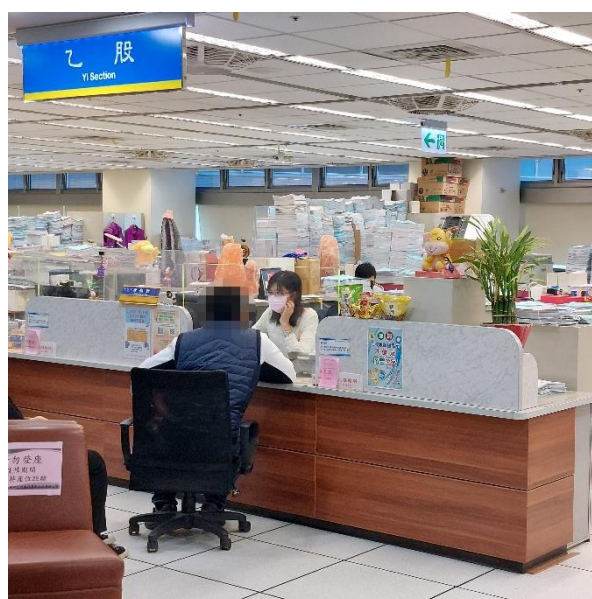
111.10.17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張分署長雍制及屏東分署楊分署長碧瑛，藉出席「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20屆金展獎複審會議」期間，撥冗拜會本分署楊分署長，在緊湊的行程中，3位分署長進行機關間經驗分享及業務交流。



111.10.25 現年 63 歲之林姓男子擔任義務人簡○國際休閒旅棧有限公司之負責人，於 104 年 1 月至 107 年 6 月間短漏開統一發票並漏報銷售額，金額合計 6,466 萬 5,470 元，致滯欠 104 至 107 年度營業稅、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其罰鍰 810 餘萬元，於 109 年 11 月間移送本分署執行，除義務人自行繳納 6 萬元外，執行無著，尚欠 808 萬餘元。經行政執行官調查發現，林男自 106 年 7 月起陸續自義務人存款帳戶提領高額現金 1,200 萬餘元購置嘉義之土地及建物，登記於其子女名下。續於 106 年 8 月、108 年 10 月間將義務人名下 BENZ 轎車、MAZDA 轎車過戶至其子女名下。又於 109 年 11 月起陸續將義務人營業收入與政府紓困補助款，於匯入時或累積相當金額後提領現金計 255 萬餘元，用以清償個人債務。林男經通知後於 111 年 10 月 25 日到場報告財產狀況，但拒未提出合理之清償方案，行政執行官認義務人顯有履行義務之可能，故不履行，且有隱匿或處分應供執行財產之情事，當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管收 3 個月獲准。林男在管收所只待一夜即無法忍受，向執行人員表示可不可以只關一天就好，自己願盡最大力量償還，希望能儘速離開管收所，翌日經提詢出所後，便先行繳納現金 230 萬元，剩餘稅款辦理分期繳納，並供擔保後獲釋。



111.10.25 現年 47 歲之林姓男子，在新北市三重區經營寵物餐廳，因屬於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艱困事業，於 110 年 6 月 9 日向經濟部申請營業衝擊補貼，獲經濟部於 110 年 8 月 23 日核准補貼 20 萬元。嗣經濟部查知該寵物餐廳原有員工 5 人，其中 1 人於核准補貼前離職，而於 111 年 3 月間發函限該寵物餐廳於文到 1 週內繳回其中 4 萬元，因逾期未繳回，於 111 年 9 月間移送本分署執行，本分署於 111 年 10 月間扣押該寵物餐廳之銀行存款，扣得約 2 萬 5,000 元。嗣林姓負責人於 111 年 10 月 25 日親至本分署向書記官訴苦表示，近 2 年來，因受疫情影響，其經營之寵物餐廳來客數直掉 8 成，只能慘澹經營，又因該寵物餐廳兼作流浪貓中途收容善事，流浪貓本身又沒有健保，每月均要為牠們支出龐大醫療費用，實在撐不下去才會向經濟部申請補貼，卻只因 1 名員工離職，就被追回 4 萬元，實在不合理，向經濟部爭執也沒用，真是無奈。因擔心寵物餐廳被扣押存款，影響商行信用，只好到場刷信用卡繳回補貼款，由本分署撤銷扣押存款命令。



111.10.01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表示，經評估國內防疫與醫療量能後，為邁向防疫正常生活，自10月13日零時(航班表定抵臺時間)起，入境人員免除居家檢疫，改須進行「7天自主防疫」，並開放相關邊境管制措施，以兼顧防疫、經濟、維持社會運作及國際交流之需求。

本分署極為重視防疫工作，配合防疫中心政策，提醒同仁務必確實遵守下列各項規定：

1. 請同仁自即日起同住之親友如有出入國境者，請務必隨時通報人事室。
2. 辦公場所及外出需全程配戴口罩，避免進入他人辦公場域及樓層間往來，業務聯繫儘量以電話聯絡為主，禁止非必要接觸及交談，另應勤洗手、隨時使用酒精消毒，禁止群聚。
3. 為維護同仁健康，請尚未完整接種3劑COVID-19疫苗之同仁，儘速就近至醫療院所或快打站接種，及早建立免疫保護力；已接種3劑疫苗且滿5個月者，儘速接種疫苗追加劑，另請同仁於預約施打日期後或完成施打之翌日主動告知本室。
4. 為利防疫管理，同仁如有COVID-19快篩陽性、確診或居家隔離情形者，請務必當日通報單位主管或人事室，避免延誤時效。

